

焦作市总林长令

2025 年第 1 号

关于做好当前至“五一”期间 森林防火工作的令

各级林长、林长制办公室、林长制成员单位：

受气温持续回升、干旱多风等诸多不利因素影响，我市森林火险等级持续攀升。与此同时，春耕生产、旅游踏青、户外活动等日益频繁，特别是清明节临近，林区祭祀用火风险增大，全市森林防火进入易发高危时期。为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现就做好我市当前至“五一”期间森林防火工作命令如下：

一、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各级林长要认真履行森林防火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发挥统揽作用，将森林防火工作作为当前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来严抓重推；要亲自推进森林防火网格化管

理，落实县、乡、村三级分包机制，将森林防火责任落实到人、落实到单位、落实到山头地块。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对清明节、“五一”期间群众上坟祭祀、上山游玩等防火工作作出周密安排部署，确保守牢安全底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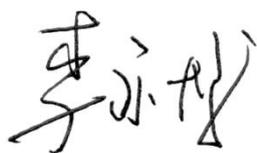
二、进一步强化火源管控。各级林长要扎实开展巡林工作，盯紧特殊时间节点，突出重要林区周边和进山入林路口，围绕责任落实、物资储备、火源管控、宣传教育、应急准备等重点内容，督促建立隐患排查台账和责任清单，确保森林火灾隐患动态清零；要对照《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范围实施野外禁火的通告》，督促辖区落实各项野外禁火措施。

三、进一步强化宣传教育。要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力度，利用广播、标语、网络、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围绕火险形势、禁火措施、避险常识和违规用火典型案例等相关内容，广泛组织开展森林防火进机关、社区、企业、农村、校园、家庭“六进”宣传活动；要组织乡镇（街道）机关干部、森林防火队伍深入林区开展“敲门行动”，对重点部位、重点人群进行点对点、面对面宣传教育。

四、进一步强化应急处置。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落实“有火必报、报扑同步”的报送制度，组织森林防火专业、半专业队伍保持高度戒备，坚决杜绝出现脱岗、漏岗和迟报、瞒报、漏报、谎报等现象；要充分利用森林防火监控系统、巡查巡护等方式，开展火情监测，建立健全火情预警机制，

及时发布森林火险预警信息，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要定期检查维护物资装备，及时维护、更换、补充，确保关键时刻能够正常使用。

五、进一步强化执纪问责。要对因防火责任不落实、工作措施不到位、组织扑救不及时等造成重大森林火灾或人员伤亡事故的单位和个人严肃追责问责。要加大对违规野外用火的查处力度，依法从严从重从快打击各类违规违法行为，做到每案必查、每案必究、查处一起、警示一片。



焦作市第一总林长



焦作市总林长

2025年4月3日

